附件4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3

评价单位：湛江市特殊教育学校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4.7.31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4]5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2023年度湛江市特殊教育学校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1. 单位基本情况
2. **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我单位为湛江市教育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为财政全额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机构编制部门核定人数243、年末在职人数230、离退休人数30、外聘临时工人数12。

单位工作职能：

1)为湛江地区听障、智障、自闭症、脑瘫及多重残疾儿童、青少年提供学前教育、义务教育和高中职业教育。

2)为粤西地区视障儿童提供义务教育和高中职业教育。

3)负责指导湛江地区普通学校特殊教育班和残疾儿童、少年随班就读工作，培训普通学校特殊教育师资。

4)为校外残疾人工作者、残疾儿童、少年及家长等提供教育、康复等方面的咨询和服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贯彻执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促进特殊教育事业发展；

2)开展各类教学教研活动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3)加大培训力度，培养高素质教师队伍；

4)提升学校办学条件，推进校园扩建改造工程，加强学校设备设施维护，确保校园安全和正常运行。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践行“善美特教”思想，全面深化学校内涵建设，促进特殊教育事业发展；

2)持续推进我市“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行动提升计划的实施，着力特殊教育专业师资队伍建设和项目种子教师培养；

3)保障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95%；

4)坚持学生为中心，稳步推进学校标准化建设；

5)确保师生满意度达90%以上。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包括整体收支预算数及决算数等）**。**

本年预算数7337.99万元，决算数7047.92万元，预算资金支出率96.05%。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为确保本次绩效自评工作的顺利进行，我单位高度重视，迅速成立了由校领导挂帅，财务、教学部门及特殊教育专家等多部门人员组成的“湛江市特殊教育学校2023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具体人员构成如下：

组长：党总支书记（负责全面指导和监督自评工作）

副组长：财务分管副校长（负责协调各部门资源，确保自评工作有序进行），教学分管副校长（教学部门工作协调）。

成员：总务处主任（负责财务数据收集、分析及报告编制、办学条件改善、设备设施维护及校园安全等绩效的评估）；教务处、职教处、康复处部门负责人（负责教学及培训活动绩效的评估）；特殊教育专家（提供专业视角，确保评价指标的科学性和针对性）。

各成员根据各自职责分工明确，协同合作，确保自评工作的全面性和准确性。

**（二）自评工作过程**

本次自评工作严格按照《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我校绩效评价小组于2024年6月开始展开绩效评价工作。具体过程如下：

1)前期准备阶段：

组织学习相关文件，明确自评工作的目的、意义、要求及操作流程。

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各成员职责，制定详细的工作计划和时间表。

召开自评工作启动会议，统一思想，部署任务。

2)资料收集与整理阶段：

总务处负责收集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及决算等相关财务数据，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教务处、职教处与康复处分别负责教学、培训、办学条件改善、设备设施维护及校园安全等方面的资料收集，包括项目立项、实施、管理、成效等。

特殊教育专家参与资料审核，确保资料的专业性和代表性。

指标设置与标准确定：

在财政部门设定的评价指标框架内，结合我单位部门职能和特殊教育特点，设置个性化评价指标和标准。本次自评评价指标采用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评价标准采用计划标准，评价方法采用因素分析法。

3)自评实施阶段：

采用因素分析法，对项目资料进行计算、分析，逐项对照评价指标进行打分。

组织自评工作小组讨论，对初步自评结果进行复核，确保评价的准确性和公正性。

编写自评报告，总结自评工作，提出改进建议。

4)总结与反馈阶段：

将自评报告提交校领导审核，根据反馈意见，对自评工作进行完善，并将自评结果作为今后预算编制和项目管理的重要依据。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自评材料于2024年7月31日报送。**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1. **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本年度预算资金按时下达并完成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达到预期指标，绩效自评分数为91分，等级为良。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对照《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逐项分析各指标完成情况。

1. **预算编制情况。**

本单位本年按时做好项目入库工作，按要求的范围、程序和内容进行绩效目标申报。

**2.预算执行情况。**

本年总预算7337.99万元，决算数7047.92万元，预算资金支出率96.05%。

市级财政预算安排的部门重点项目支出1个，项目为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市级补助，该项目资金预算安排为292.85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65万元，资金按因素法分配，预算指标按时分配下达。实际支出额度165万元，资金执行率达到100%。

**3.预算监督情况。**

本年度预算资金按时下达额度，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严格按照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规范各项经费的开支。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保障会计核算准确、财务资料完整。

**4.预算使用效益。**

重点分析以下情况:

**（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积极开展劳动教育课程研究、劳动教育常态化行动，赋能特殊学生生活自理、融入社会教师劳动教育论文、课例和短视频多次获得省市劳动竞赛一、二等奖；组织学生参加广东省第九届残疾人运动会，获17金、23银、18铜，破5个省级记录；成立融合艺术团，10多次受邀参加省市各类演出活动，参加市啦啦操比赛获第五名；美术教学引入“5E”模式，30多人获国家、省级美术类比赛奖项。

2)加大培训力度，培养高素质教师队伍。举办研修活动共计57场，参与教师达2400多人次；送教下乡活动24次；教育成果推介讲座7场；组织教师参加各级各类比赛，获奖198人次。

3)完成招生计划学前教育10人，义务教育114人，职业教育41人；学前教育32人回归普校，职业教育升大率75%，就业率100%。保障残疾学生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95%。

4)改善教学环境建设，促进特殊教育事业发展。普通教室100%配备多媒体教学平台，建设功能室4层，持续推进校园扩建改造工程。

5)师生满意度达90%。

1.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本单位2023年共收到上级来文1817份，文件中要求转发或出台相关实施意见的，都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执行。文件中涉及到量化任务的，都能根据要求制定年度实施方案，开展具体工作。本单位在创文工作、禁毒教育、平安校园、安全生产、消防工作，巩卫工作、疫情防控、12345投诉处理、助学金发放等重点工作中，敢作为，有担当，积极认真落实本年度重点工作。教育部、省市政府重要督查整改事项，审计整改事项，市教育局专项督查事项等本单位都积极按要求进行整改。2023年绩效考核重点工作部分考核得分为99.5分。

1. **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本年重点项目支出为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市级补助，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如下：1.产出指标达到预期目标。该项目资金按残疾儿童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准时下达额度165万元，资金执行率达100%，本校接受免费义务教育的残疾学生数为492人，残疾学生入学巩固率达95%；2.效益指标达到预期目标。本年度本校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95%，专项资金用于改善教学环境建设，促进了特殊教育事业发展。3.本年度该项目师生满意度达90%。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尽管我校在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保障特殊学生教育权益、改善教学环境以及教师队伍建设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但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上仍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

1、预算规划精准度有待提高：部分预算项目的规划可能过于笼统，未能充分考虑到实际执行中的变动因素，导致预算与实际支出之间存在一定的偏差。

2、绩效评价体系尚不完善：当前的绩效评价体系虽已建立，但在某些关键指标的设置上可能还不够细化，难以全面、准确地反映项目的实际效果和社会影响。

3、信息反馈机制不畅：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绩效信息的收集、整理和分析不够及时，导致管理层难以及时掌握项目进展情况和存在的问题，影响了决策效率。

4、资源配置效率有待提升：在资源分配上，可能存在部分项目资源过剩而另一些项目资源不足的情况，影响了整体资源的优化配置和使用效率。

**（四）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问题，提出以下改进措施：

1、加强预算规划与执行监控：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度，采用滚动预算等方法，增强预算的灵活性和适应性。同时，加强预算执行过程中的监控和评估，确保预算资金按计划使用，减少偏差。

2、完善绩效评价体系：进一步细化和完善绩效评价指标，确保指标能够全面、客观地反映项目的实际效果和社会影响。同时，加强对绩效评价结果的运用，将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政策调整的重要依据。

3、建立健全信息反馈机制：加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信息收集、整理和分析工作，建立快速、有效的信息反馈机制。通过定期报告、专项调研等方式，及时掌握项目进展情况和存在的问题，为管理层提供决策支持。

4、优化资源配置：加强对各类资源的统筹规划和合理配置，避免资源浪费和重复建设。通过实行项目优化筛选标准等方式，提高资源的使用效率和效益。

**四、其他自评情况**

除了上述针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的自评和问题改进措施外，在以下方面仍有待加强和提升：

持续推动教育创新：在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促进特殊教育发展的同时，要积极探索教育创新路径，引入更多先进的教育理念和教学方法，提升教育教学的整体水平。

加强师生沟通与反馈：继续完善师生沟通渠道，鼓励师生积极参与学校管理和教学改革工作。通过定期召开座谈会、开展问卷调查等方式，及时了解师生的意见和建议，为改进工作提供有力支持。

强化社会合作与交流：加强与社会各界的合作与交流，引入更多社会资源支持教育事业发展。同时，积极宣传学校的教育成果和特色项目，提升学校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综上所述，本单位将不断努力改进和完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工作，推动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